

证券代码：870062

证券简称：新视云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5月18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5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长昊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公司全体董事一致确认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会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终止挂牌有关议案内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5 日